

2527 3102

2528 3345

C2/1/57/2 (04) Pt.8

CB1/BC/3/04

[傳真號碼：2869 6794]

香港
花園道 3 號
花旗銀行大廈 3 樓
立法會秘書處
《2004 年公司(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司徒少華女士)

司徒女士：

**《2004 年公司(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政府當局對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日意見書的回應**

昨日的來函已經收悉。

我們察悉，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意見書內有關其在業界代表協助下，調查海外經驗所得的結果。同時，政府當局亦正因應法案委員會在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六日上次會議中所提出的要求，透過各香港經濟貿易辦事處，向海外司法管轄區的有關機構搜集當地的資料。由於聯絡工作需時，政府當局期望能在法案委員會的第五次會議上，向委員匯報有關結果。為求更全面討論這事，法案委員會屆時可一併討論我們即將完成的報告，以及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的意見書。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廖俊傑代行)

副本送：(隨附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二零零五年一月十日的意見書)

律師司

(經辦人：鄭劍峯先生)－傳真號碼：2845 2215

(經辦人：蔡之慧女士)－傳真號碼：2869 1302

(經辦人：甄文蕙女士)－傳真號碼：2868 1068

香港會計師公會

(經辦人：路沛翹先生)－傳真號碼：2865 7864

(經辦人：Mr. Paul Winkelmann)－傳真號碼：2850 4092

(經辦人：何敏菁女士)－傳真號碼：2865 6603

公司註冊處處長

(經辦人：鍾悟思先生)－傳真號碼：2868 5384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二日